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林惠玲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00

傳真：02-27205627

電子信箱：boe4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1130931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府原函及附件各1份 (23253144_1113093107_1_ATTACH1.pdf、
23253144_1113093107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為提升本府同仁接種流感疫苗之便利性暨降低流感之
威脅，請轉知貴屬符合接種資格人員於111年11月7-9日至
市政大樓流感疫苗接種站進行疫苗接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11年10月27日府授衛疾字第11130621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旨揭服務之設站時程及地點等相關訊息，請參閱本府
函及附件。
- 三、檢附本府原函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 2022/10/31 10:53:28
電 文
交 換 章